

The book cover features a soft, painterly illustration of two women's faces. The woman in the foreground has her eyes closed and a gentle smile, with a warm, golden light emanating from her face. Behind her, another woman's face is visible, also with closed eyes. Several white birds are depicted in flight, swirling around the women's faces. The background is a mix of soft, ethereal colors, including greens and yellows, suggesting a dreamlike or spiritual atmosphere.

杨君书 著  
花城出版社

# 欲望塔

# 欲望塔

杨君书 著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欲望塔/杨君书著. —广州: 花城出版社, 2001. 4  
ISBN 7-5360-3498-9

I. 欲... II. 杨...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15984 号

**欲 望 塔**

杨君书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广州市永福路 44 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1.75 印张 1 插页 250,000 字

2001 年 4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ISBN 7-5360-3498-9

I·2894 定价: 1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 内容提要

小说以“我”（即孙老师）的生活经历为线索，把一个个动人的故事与惊心动魄的场面串连起来，从不同角度、不同方面塑造了青年知识分子孙云子的形象，反映了改革开放以后，文化教育界人士在事业上、爱情上的种种欲念与追求。孙云子其貌不扬且有鲜为人知的生理缺陷，与妻子辛珠离婚以后，独自跑到广东沿海一带创业，一次次地遭受打击，又一次次地与自己的命运抗争，被关押过、毒打过，被人侮辱戏弄过，在流浪过程中做过乞丐，做过算命先生，在情场上几经风雨几经波折，然而他的欲望在残酷的现实面前不但没有被抑止，反而在不断膨胀、不断扩张，与云雀、黎雪娜、何小娃、叶斌、贾芝琳及几个无名女子发生过不同寻常的关系。哭过，笑过，闹过，疯狂过，堕落过，赢得了人生最高境界的体味，也留下了一串又一串苦果。后来走到深市，与富豪女子钱怀香结婚生子，一夜之间飞黄腾达起来，可是……这一切，作者写得并不急切，从容道来，如话家常。跌宕起伏的情节，幽默诙谐的语言，生动机智的调侃，使阅读本身成为一种极大乐趣。强烈的民族性，鲜明的时代感，隐喻与象征，作品主人公独特的生活方式与行为艺术，儒、道两家对立的生存观念与人格精神，又大大丰富了作品内涵。

## 第一章

踏进校门，就像踏上了一条船。我把行李搁在传达室，就跟一个叫云雀的姑娘进去了。云雀说是受校长之托来大门口接我的。她看上去二十三四年纪，烫着飞机头，穿件水红色衬衫，系条青底起白花的荷叶边裙子，笑起来露出一排石榴牙。一般人的牙床上都长着兽类动物遗留下来的两颗犬齿，她的却退化成了一粒稻米。这种人说起话来嗓音清亮清亮的，就跟门帘上挂着的风铃差不多，语音里还夹带几许游丝般的香味。她问了我的姓名，叫我一声“孙老师”。我一时反应不过来，以为原来的孙云子从世界上消失了，半晌才知道自己变成了老师，忙把刚才的惊奇与尴尬掩饰过去，微笑着点了点头。云雀就代表领导说欢迎我来桂园中学工作，并伸出一只玉葱般的小手。我从来没有握手的习惯，但知道参加工作了就难免要使出些客套，况且放着这样一只娇嫩的素手不握毫无道理，就凑上去敷衍一番；结果产生了许多新奇的感觉。云雀大概怪我热情过高，握手时间过长，似乎沾了什么便宜，把嘴唇嘟起来，领我往校园深处走了。

绕过一个莲盆形花坛，就来到教学大楼门口。云雀说我的

工作阵地就在这地方，问我要不要上去看看。我说自己科班出身，桌椅板凳坐过十多年，屁股都要起茧了。但我听说教学楼背面的山岗上，有一对造型奇异的阴阳石，阴的一块是个天然的樱桃形洼陷，阳的一块是根丈多长的石柱；石柱从洼口对面直戳过来，把洼口都给胀裂了。这神奇的传闻引起了我的极大兴趣。我向云雀提出来，想她带我去看个究竟。可是云雀笑而不语。我就只得随她走了。

我住进了一栋低矮的平房。房顶上长着野草，墙壁上爬满藤萝，看上去有三分陈旧七分古朴。与我相距较近的，是一个脾气有点古怪的老头子。老头名叫庄有道，据说是个颇有学问的人。一辈子没娶过老婆，积存的钱全用来购买字画，一幅幅字画像尿片似的挂在墙壁上，挂久了看腻了就取下来扔掉。后来又置了面古筝，弹出的曲子全是炎黄太古时期的，谁也听不懂；可是他弹得津津有味，心醉神迷。我拜访过老头两次，老头不理我。我就感到很无聊了。

我的门前有一片十分茂密的桂花树，树上的鸟儿“唧咕噍唧咕噍”地叫着，把刚打包儿的桂花香味给叫了出来。闻到这种天然的处女般的桂花苞香味，就慢慢发觉了自己身上的异味。我怎么也弄不明白，两只腋窝怎么像马棚里的食槽，总是散发出一种动物的臊臭，羊肉不像羊肉，腐乳不像腐乳。倘是某个女孩闻到了，一定会捂着鼻子走开老远。云雀在校门口接见我时，就仿佛把鼻尖耸了一下。不过她是个乖巧人，不会让别人感到难堪。现在终于明白了，桂花的香味一飘走，腋下的臊臭就冒了出来。尽管不很浓厚，也不像某些人的狐臭那样刺鼻，而且没有花草或女人的香味作比较几乎感觉不出来。在闹

腾腾的街市和臭熏熏的男人们中间，我一直把自己看作金香美玉哩，哪知身上还有这股轻淡的臊味。

我开始着急了。趁着现在还未上班，得想个办法把这臊臭除掉。便悄悄地去外面寻找医生。医生说，我腋下的汗腺在分泌一种野狼的臊液。我说怎么办呢？医生说，如果分泌的是狐臭，倒有办法对付，打针呀，搽药呀；分泌这种狼臊呢，他们就见所未见，闻所未闻了。也许我的性子太野，祖先与狼打过交道，或者自己简直就是狼的后代。我听了非常生气，说医生在绕弯子骂人。医生扒开我的裤子，从我屁股上摸到了一截半寸长的尾巴。我再也不敢吭声了。医生说，这尾巴是我身子的重要组成部分，调节着许多方面的功能，像马尾巴一样不可切割。除掉狼臊呢，倒有个办法，就是把腋下的汗腺割掉。医生问我是否愿意忍痛割舍。我犹豫了半天，断然答道：“割吧！”医生就动手术了。像阉猪崽似的，把我放到台板上，从我腋下取出两条活蹦乱跳的瘦肉来。那瘦肉放在盆子里，老是断不了气。我看着十分痛心，要求把它带回去。医生说要留在医院里，就迫不及待地端走了。我怀疑他们会带回家去做下酒菜。

走出院门，碰到学校同事了，他们说，你从哪里来？两手撑腰，像跟谁干了架似的。我说，不小心把裤带绷断了，要用手提在腰上呢。他们说，你骗人，看你衣服上，还有血迹哩。走到跟前，满身都是酒味，一定是在哪里喝醉了，借酒伤人。我说，哪里哪里，路上摔了一跤，擦破了皮，医生给我抹了点酒精。他们说伤口呢？给我们看看。我说在屁股上，看了会伤眼睛的。他们扭头就走了。

后来我才知道，那兽医似的家伙把药棉留在我腋下没取出

来，腋下的汗腺又未完全割掉，一出汗就有酒气分泌出来。

我比以前更加苦恼了。本来没什么大不了的，偏偏要跟自己过不去，结果给人宰了一刀，还留下了可怕的后遗症。

我开始吸烟。平生第一次学会吸烟，呛得眼泪鼻涕都冒了出来，连下面的尿水都溢出来了。不过吸进去时很刺激，很舒服。一旦停下来，喉咙里就伸出一只乞讨的手。吸烟本是自己排忧解难的，结果却成了一大癖好。口腔里能吐出一串串铜钱大的烟圈，还能把烟雾扭成螺纹吹出去。弹烟灰的姿势也有好几种：用食指点打，用中指反弹，用无名指或大拇指旁敲侧击。这些我都学会了。要练到这一步是很不容易的，我花了整整一个星期。认为技术到家了，可以在人前背后献丑了，就搬把凳子，坐到校门口，翘着二郎腿，缓悠悠地吸溜。遇到合适的人选，譬如遇到云雀那样的姑娘，就吐个烟圈出去，套住她脖子，算是送给了她一条项链；如果她还没吃早餐，就用烟雾扭成油条，吹到她嘴唇里去。这动作也许有点下流，但门口的过客没有一个生气的。

也是合该扫兴了，传达室里的玻璃窗往外推过来，我无意间看到了自己的形象。说实话，那是一个令人恐怖的镜头。我从未看到过自己吸烟的模样那么丑陋。烟雾从鼻孔里呼出来，就像一辆汽车从隧道里开进去了，屁股后面冒出滚滚浓烟。原来我的烟吸得这么凶猛，鼻孔又是这么庞大！一下把我吓呆了。

我索性买了面镜子，挂在卧室的墙壁上。我需要研究自己，尤其需要研究这只可怕的鼻子。这鼻子是我母亲遗传下来的，她如今住在二十里外的小镇上。她也知道我为此十分苦

恼。它不是人们所称道的悬胆鼻、蒜头鼻，那是天底下最难得最美丽的鼻子，也不是令人害怕的鹰钩鼻，而是一只地地道道的公牛鼻。鼻孔大，鼻梁宽，肉头厚，顶在脸上像个大陀螺，极不体面。我多次用手指捏小它，可这家伙弹性极大，不像面团那样由你捏来捏去的。我想把药物敷在上面，让它收缩下去，又担心收缩了，倒像阴萝卜似的更加难看。我拿它真是没法治了，好几次心一横，操着菜刀就要把它切掉。烹饪师傅切蛋糕，就是那么一下子。留着它干什么呢？兀立在那儿真是一个大累赘，患了感冒就鼻塞，就打喷嚏，流鼻水；这还不算，每天还要吸掉我一包烟；吸掉烟又不算，还有损我的形象。自从云雀叫我一声“孙老师”，我就没忘记自己的未来，要站在讲台上，要面对一大群学生，接受他们的检阅。自己看了都害怕的东西，还能指望别人看了不恶心吗？“切掉它！”我一再命令自己。最终却下不了手。据说，长着这种鼻子的人，具有极强的征服欲望。鼻子是五岳中的中岳。世界上所有的领袖将军，没有一个不额宽鼻大的。要征服这个世界，征服这世界上女人，一个最起码的条件，就是要具备一只顶呱呱的鼻子。

想到这里，我的信心就来了。我虽然不是什么大人物，没有指挥千军万马的魄力，没有治国平天下的才能，却也不想永远沉溺在社会底层。我对自己的未来抱有很大希望。那希望不是两元一注的六合彩，而像豆牙一样从心地里滋生出来的。当我的温饱问题得到解决后，我的第一大需要，说得直率点，就是女人；其次呢，就是权力。我要权力干什么，自己也说不清楚，也许就因为权力是个好东西吧。女人呢？女人是男人的配套设施，有樨头而没卯眼，那樨头就毫无存在的意义了；有扣

子而没扣眼，那扣子就成了聋子的耳朵——摆设。世界上有几个人能像庄有道一样蜗居到老呢？听说庄有道还是个顺应自然的人，年轻时期跟好几个女人同居过，不过后来那些女人都走了，走的时候他也不挽留，才导致自己的背景凄凉落寞。就是不说话的石头也有阴阳之说哩，何况是人呢？

我想起了云雀。云雀说话那么香那么脆；云雀娇嗔起来把嘴唇一嘟，好像从花瓣里突然伸出一支玫瑰朵；云雀跟我握过手，那柔嫩细腻的感觉至今还留在掌心里；云雀跟我并排走过路，透过那水红色衬衫，我看到了她里面的胸罩。我要把云雀征服了，就不枉为大鼻子男人了。可是云雀在哪儿呢？那天她带我去宿舍，把房门钥匙交给我后，就匆匆离开了。后来照过两次面，又不敢冒昧问她住处。要抓到鸟雀，得先找到鸟窝呀。

我手里拿本书，谎称是云雀的，要还给她。向邻近的几个老师打听，七转八折找到了云雀住所。她住在桂子山西面，一栋小木楼下去二百米左右的一个隐秘的角落里。这是个容易被遗忘的地方，也可说是被桂园中学扔得较远的地方。四面树木环绕，稍不经意，就发现不了里面还有栋小房子。我敲开云雀的门，她一脸惊讶，手里拿着衣服，看样子准备去洗澡。见我来了，忙把衣服放下，招呼我入座。我说：“呆在家里闷得慌，就上这儿来了，不见怪吧。”云雀说：“哪里话，用轿子都接不到的稀客哩。一定是刚才刮错了风，要么，操场上那么热闹不去玩，偏偏走到这西部的荒凉地带来？”我说：“这是大观园里的藏春阁，好得很哩。只可惜这么个漂亮姑娘，没有住到校门口去，埋没了。”说着，就拿眼睛定定地望着她。云雀

似乎察觉了什么，显得十分不安，退后一步，岔开话题道：“刚才打球出了身汗。你能否在这里坐坐，看看书，让我去里面洗个澡呢？一会再出来陪你，请你吃晚饭。”我听着高兴极了，忙说“好的好的”。云雀就拿着衣服往里走了。

她走进卫生间，回头瞥我一眼，把门紧紧闭上。我有一种被人遗弃、遭人戒备的感觉。接着，听到她窸窸窣窣脱了衣裳，拧开水龙头，哗啦哗啦洗起澡来。我的心跳加剧了，屁股有点坐不稳了。我不知道自己想干什么，心里在发毛，在出烟。邪念一起，放下书本，蹑手蹑脚地走了过去，一直走到卫生间门口。可是板门关得严严实实的，我在门口找了好久，没有发现一丝缝隙。我失望了，像一个双目失明的人撞在墙壁上，两腿一酸，就要坐下地来。看到旁边一把竹椅，就势把屁股转过去。哪知竹椅坐久了，支架松劲了，吱叽吱叽响起来，把我吓得魂不附体。云雀在里面突然不出声响了，估计她在静听外面的情况。我灵机一动，“喵——喵——”地叫起来。又把皮鞋脱掉，拿在手里，快步回到原处坐下，装腔作势要把那只捣乱的大花猫赶走。

一会，云雀出来了，换上了一套乳白色连衣裙。她笑着对我说：“花猫赶走了？”我说：“赶走了。”云雀说：“最近，我们学校是来了一只大雄猫，蹿来蹿去，十分好色，以后撞上它要好好教训一顿才行。”我的脸刹地红了起来。

我说：“云雀，晚饭就不在这儿吃了。”云雀说：“怎么啦？”我说：“肚子有点不舒服，吃下去怕受不起。”云雀淡淡一笑，说：“真的？走了可别后悔噢？你看我水桶里，养的什么？”我凑过去一看，甲鱼！市面上叫得最响，据说可以防癌，

又可以美容的名贵水产。云雀说：“我那个从宾馆里带回来的，一百六十元一斤，这条两斤半，抵你半年薪水，不吃？乌鸦都知道不让嘴边的食物溜掉哩。”我听着半天回不过气来，原来云雀有“那个”了，“那个”就是她的男人。她有意说得很轻，像不经意轻轻一带，从角落里带出来的。她感到很骄傲，她的“那个”是大款。以前怎么就没想到这点？以为天下的女子都在等待我一个人。侥幸自己还老当，没有向她表白什么。云雀也给了我面子，看到我露出那份意思，就把自己的底牌亮出来，名花有主了还能怎样？这晚餐得吃下去！吃着它表示我胸怀坦荡，对她没什么坏主意歪念头；倘若逃避掉，以后碰着反而难看了。再说，好汉不吃眼前亏，放着昂贵的甲鱼不受用，以后没什么发迹，说不定这辈子都尝不到了呢。张先生讨学钱，几个小铜板，顶什么用呢？想到这里，便对云雀笑起来，说我这样的贱骨头，就怕吃着它，日后难以回报。云雀看我嘴边漾出了口水，就知道我心里想的什么了。

我帮云雀做饭，淘米洗菜都很在行，切起萝卜来像鸡啄米似的，砧板剁得一片响。云雀说：“你看上去斯斯文文，没想到还有这一手，今后哪个女子嫁了你，一辈子都享福了。”我说：“就没哪个瞎了眼的看到我身上来。学校安排我跟庄有道住到一块，只怕早料到我的未来了。”云雀说：“你不是太自信，就是太自卑。真想找个对象的话，我可帮你介绍一个。”

我听着眼睛就发亮了，急巴巴地望着云雀，恨不得她立刻把那对象端出来。云雀说：“那姑娘教书的，是我大学里的同窗。我们结拜成了姊妹，她比我大半岁，称珠姐。”我问了她全名，她说叫辛珠。我说：“哪一年的？”云雀说：“六二年八

月。”我说：“比我大一岁多，我也叫她珠姐？”云雀不高兴了：“现在流行找姐姐呢，你要不愿意，就不说了。”我说：“燕妮比马克思都大四岁，我会计较那些！找个姐姐才是福哩。”云雀就从房里拿出一本影集来，里面尽是她和同学的合影，翻到最后，才见几张单人像。抽出一张。不是最漂亮，也不是最丑陋的一张，递给我道：“就是她，看看吧。”我仔细端详起来。辛珠笑嘻嘻的，半躺在草地上，左手拿着一本书，右手藏在腰间的衣褶里，远景是田野和山峦，高处是蓝天与白云，有几分自然、单纯与朴素的魅力。但与云雀相比，就缺少那种娇艳妩媚的气质了。我问她还有没有辛珠的照片，云雀又拿出一张，近距离摄制的半截相，像电影明星，化过妆，眉画成柳叶状，眼睛睁得圆圆的，瞳孔张得大大的，面颊薄施脂粉，微露殷红，嘴唇笑得像花瓣，嘴角略微上扬。我说：“这照片有风度，可以做明信片，做封面女郎了。”云雀说：“瞧你这油花嘴！喜欢就拿去吧，贴在脸上也行，挂在胸前也行。”我说恭敬不如从命，就涎着脸，把照片藏进口袋了。

我几乎忘了甲鱼的味道，把照片带回房间，闭上眼，左看右看，横看竖看，研究她的发型与衣着，比照两只眼睛的距离与大小，辨别睫毛的真与假，看颧骨有多高——听说颧骨高的人个性很强，再看她脸颊上是否隐藏着汗斑——可惜化过妆的脸全是白里透红的，什么底子也看不透。目光移到她嘴唇上，那是两片敦厚而又温润的桃红色嘴唇，闪耀着青春的光辉与异性的魅力，我心血来潮了，本能地将身子倾过去，贴近它，吻它。尽管相纸的感觉与肉体不同，还是吻得如痴如醉。我又想象着她胸部的乳房，用手指触摸着两堆蘑菇状的空气。她的下

身是个神秘的区域，也许像个桃盆，也许像个河蚌，只知道自己这东西是朝它生长的，没事时软耷耷的垂在那里，来事了就像一根魔杖。我把裤子脱下来，在那里抚弄来抚弄去，那家伙首先很听话，像一只驯服的小绵羊，后来却暴跳起来，变成了一头受惊的长颈鹿，一会茫然四顾，一会昂首望天。我拍打着，揉搓着，说你安分一点吧，你把头低下去。它却越来越起劲了，面孔涨得通红，撩拨我道，你来吧，你惹得我心里痒痒的，怎么就不来了？我便尽情作弄起来，说你哪里痒，就挠哪里，一直挠到你心花怒放。果然，三五下功夫，它就像高射炮一般。我顿时感到舒服了，轻松了。可是看到那东西，心里却恐惧起来，这不是我体内的精华么？怎么就这样白白地流失掉？我刚才干什么了？

我失去了一个男子的贞操，失去了父母给的天年养的最高贵最美好的东西。我的情绪低落了，那根魔杖也萎蔫蔫的不动了。我心里十分懊悔，十分痛惜，狠狠地扇了自己一巴掌。说自己一个知识分子，在外面冠冕堂皇的，怎么关起门来，就禽兽不如了？

我一边批判自己，一边又为自己辩护。人的本能就如此。大人物回到家里往往就很猥琐渺小，小人物关起门来却可以称皇帝的。我为女人的照片而发情，而破身，有什么不可理解，不可原谅的？何况这女人不是别个，是我未来的情人。我们还没见面，我的贞操就献给她了，世界上哪有这种超前发挥的爱情？既然献出了自己的贞操，我就一定要得到她；得到她身子之前，我完全可以在意念中占有她。

走到街上，我给自己买了一套时髦的夏装。由于我的腋下

散发出狼臊与酒精的气味，夏装的布料比较厚实，并且是棉纱的，能把气味吸收掉。我必须好好打扮自己。父母给我的是一个极不体面的牛鼻子，眼睛比老鼠还小，嘴巴比狮子还宽，屁股上还夹着一截令人生畏的尾巴，我必须靠服装来弥补自己的缺陷。值得庆幸的是，我五官虽然不很雅观，身材却比谁的都好。竹竿腰，鹭鹭腿，不过走起路来脚尖有点往里拐，成内八字。人们说这走的叫螃蟹步。男人最理想的是官步，两脚直奔前方，迈出去时，一步是一步，跨距大，沉稳，有力度。为了走出官步来，我穿着新夏装，两手抄在裤袋里，要么反剪在背后，关着门，拼命练习。我一定要练出将军元帅的步伐来。可是练了半天都没效果，两条腿很不听使唤，矫而难正。晚上睡着，我便把脚跟靠拢来，用绳子绑住，脚尖则用筷子叉开，成外八字形。两三晚功夫，果然大功告成。他妈的，老孙终于有自己的步伐了。老孙墙外损失墙内补，先天不足后天有余，你辛珠见了我，能不把眼睛睁亮点？

## 第二章

云雀约辛珠来玩了。她约辛珠非常方便，因为她是教导处办公室人员，没有官职，身边却有台电话。老师们打电话都要交钱，她打出去可以免费。这也是坐办公室的便利之处。云雀说辛珠周末就到，还有可能提前过来。这把我急出了一身芝麻汗。我是从来没有相过姑娘的，希望早点见到她；当真要来了，又特别紧张。回到宿舍，关起门来，对着镜子审视自己，抹掉眼眵上的分泌物，把鼻孔里的长毛剪浅点，把胡子刮掉，刮了一半却又十分后悔，听说许多女子喜欢看男人胡子的，便把上唇胡子留着，稀稀落落的，像三羊须。以前我从未注意过，自己的胡子这么没浓度，没色相，像黄松毛；看那头发，头发也像黄松毛一样干枯稀少。又扒开裤子，天啦，那家伙软耷耷的，倒伏在黄毛岭上。莫非我的祖先是金丝猴子？我很复杂，鼻子像公牛，腋臊像豺狼，毛发像猴子，另外还有一截不长不短的尾巴。我对着镜子呐喊起来。日他妈的！莫非辛珠看我一眼，就一个兔子吓跑了？

我买副墨镜戴上，既把眼睛罩住了，又把鼻子衬小了，感觉很好。可惜相亲时不能戴着它。戴着它显得太流气。我必须

装出一副知识分子的派头。心想自己的步伐已经练好了，辛珠到来的时候，先把背脊对着她，甩几轮官步给她看看。我自己仍然满怀信心。

信心一来，我的脸就胀得鼓鼓的了。用手拍一拍，感到有点麻木。这究竟怎么回事？是被黄蜂螫了，还是在提前老化？我用指甲轻轻地搔，轻轻地搔，痒痒的；但我不能再搔了，把脸皮抓成了烂棉花，就谁也不会上门了。可是没过多久，我的脸像发糕一样气冲冲地隆了上来。我说这活该倒霉了，迟不来，早不来，偏偏在相亲前夕来这麻烦。前世做了亏心事，就该轮到今天报应？我走出去，走到门前一看，一下把我看呆了。原来我门前除了那片桂花树外，还在相隔不远的地方，长着一棵碗口粗的生漆树！我操你祖宗十八辈！难怪老师们都住到别处去了，这里大片老房子就住着庄有道和我。庄有道是不怕漆毒的，他的皮肤起了斑，毒素浸不进去。这就仅仅害了我孙某人了。火气一来，就要去找校长论理。但我还想往上爬，还想入党。在党的考察期间，能够随便发怒么？我便把自己压抑下来，用平和的口气对后勤主任说：“这漆毒……已经上脸了；这脸……很快就会烂掉。您看如何是好？”后勤主任心里并不发慌，说去医院打一针就好了。我就依了他的，叫医生重点下药，说明天有紧急任务要执行，必须在二十四小时内使脸部恢复原貌。医生的药物注入我的体内，我的身子疲软下来，半晌才能起身行走。药物果然生效了，老天爷又向我睁开了一只眼睛。我请后勤主任把那漆树砍掉。主任听了，好像谁抽掉了他一根筋，吃惊地望着我，说无论如何漆树是不能砍的。这天然的植物资源不好好利用，学校收入从哪里来？一片桂花树